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3月26日在公司天枢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16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通知各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庆涛主持，出席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201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14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3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 210290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3 年度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营业收入为 1,022,822,674.03 元，比上年增长 96.06%；利润总额为 64,092,315.16 元，比上年下降 7.29%；净利润为 56,122,643.24 元，比上年下降 6.93%；资产总额为 1,368,366,255.97 元，比上年增长 34.34%；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704,174,127.3 元，比上年增长 6.92%。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201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董事会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201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

情况。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7. 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认为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及时控制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内容及所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本次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并对外披露。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内容及所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本次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并对外披露，每十二个月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或补充流动资金的累

计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 年 3 月 28 日